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增资入股引入战略投资人暨 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拟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增资入股引入战略投资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并与公司董事、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与探讨，基于客观、独立判断立场，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拟通过增资入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人符合其发展规划，本事项已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并遴选出投资方。本次引入的投资方为公司关联方涉及关联交易，交易价格遵循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人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高建 _____ 黄亚英 _____ 张汉斌 _____

2022年4月20日